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送达、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二层商务会议室召开。应到会监事人数 3 人，实到会监事 3 人，占应到会监事人数的 100%，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商逸涛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客观详实地体现了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清晰准确地表达了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本报告全文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变更会计估计结合了军工行业特点以及军品业务管理特点，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本次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因此对北方导航合并报表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2022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的现金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未违反《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关于现金

分配的规定。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报告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充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七、审议通过了《〈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及〈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根据《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要求制定，能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及流动性。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3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1日